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云浮市生活垃圾收运与处理专项规划 (2022-2035)》(征求意见稿) 听证报告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建设美丽云浮”的决策部署，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编制了《云浮市生活垃圾收运与处理专项规划(2022-2035)》(以下简称《专项规划》)，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的有关规定，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22年09月16日下午公开举行了《专项规划》听证会，现根据听证笔录制作听证报告如下。

一、听证会组织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的有关规定，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22年08月15日在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发布了举行《专项规划》听证会公告，截止至8月24日，通过相关部门推荐及自愿报名方式产生了23名听证参加人。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8月26日在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公布了《专项规划》听证参加人名单，并于9月5日将听证通知书及有关材料送达听证参加人。9月16日下午，云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3楼会议室召开《专项规划》听证会。本次听证会主持人为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李泽彬同志，听证陈述人为王欢、章为同志。听证会按照以下议程进行：

1、听证主持人宣布听证会开始，宣读听证会纪律、听证事由以及听证主持人、听证陈述人和听证参加人名单；

2、听证陈述人对《专项规划》的编制背景、依据及规划有关内容作简要介绍；

3、听证参加人对《专项规划》发表意见；

4、听证参加人作最后陈述，记录员制作听证笔录，并由听证陈述人和听证参加人签名确认。

5、听证主持人宣布听证会结束。

二、听证参加人的产生方式及其基本情况

本次听证会采取相关部门推荐和自愿报名的方式，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了23名听证参加人，具体名单如下：

市人大常委会农村农业工委办公室李琳、市商务局林朝阳、市农业农村局李智苹、市水务局伍永森、市自然资源局魏伟芳、市发展和改革局严清云、市林业局邱瑞河、市政协办周爱萍、市生态环境局赖仕鹏、云城区执法局禰秋妍、云安区住建局曾鑑全、云浮新区公共建设局曾小灵、新兴县住建局陈乃锦、郁南县住建局陈思斯、罗定市住建局李静芳；群众代表8人：邓秋雄（惜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练灶玲（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云安分公司）、陈文兴（云浮市宝盛清洁服务有限公司）、袁信华（广

东宝鸿环境管理有限公司郁南分公司)、李土权(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邓天德(广州龙光奇岭城市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谢剑华(广东翠谊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钟陈带(云浮市新丰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其中,0人因事请假。今天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有23人,符合《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不得少于8人”的规定,本次听证会有效。

三、听证参加人意见和建议的采纳情况

参加会议的23位听证参加人就《专项规划》发表了意见及阐明了理由,没有出现存在争议或分歧的重大问题,听证参加人均原则同意《专项规划》编制成果。

对于听证参加人提出的意见与关注点,听证陈述人给予了详细的回应说明,听证参加人对该规划持赞成态度。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听证陈述人对听证代表的意见和建议进行了研究,吸收其中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具体详见附件2)。

四、取得成效

听证参加人对《专项规划》的编制背景、依据及主要内容进行了讨论分析,他们一致认为,本次听证会准备充分、资料完备、内容公开透明、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对《专项规划》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本次听证会达到了预期效果。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根据听证参加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专项规划》作进一步修改完善。

特此报告。

- 附件： 1. 《云浮市生活垃圾收运与处理专项规划
(2022-2035)》听证笔录
2. 《云浮市生活垃圾收运与处理专项规划
(2022-2035)》听证意见采纳情况表
3. 《云浮市生活垃圾收运与处理专项规划
(2022-2035)》听证签到表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9月16日

